

##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樓

聯絡人：劉祁

聯絡電話：02-89953262

傳真電話：02-89953684

電子信箱：Ciwasi110@cip.gov.tw

2200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原民建字第11000308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貴府檢送「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計畫-原住民族住宅營造」-營造土城區原住民族群居原鄉意象生態公園修正計畫書請本會補助一案，同意先行補助規劃設計經費新臺幣（以下同）61萬7,600元整，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0年5月12日新北府原經字第1100907085號函。
- 二、本會同意補助旨案規劃設計經費80%計61萬7,600元，請貴府編列配合款20%計15萬4,400元，並依本會「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計畫-原住民族住宅營造」申請作業須知柒、經費使用原則之規定請撥款項。
- 三、請於文到10日內填具「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第三期)工程管制表」報本會憑辦，並請於核定之日起3個月內完成發包，如無法完成發包且無具體改善措施，本會得逕予註銷。至其他管考事項，請遵循前開申請作業須知捌、控管與考核重點之規定。
- 四、請貴府於規劃設計完成後，檢具工程細部設計圖說及工程預算書，向本會申請核列工程經費。

正本：新北市政府

副本：新北市土城區公所、本會公共建設處(均含附件)

裝

訂



線